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股东代表孟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4月27日

附：孟托先生个人简历

孟托：男，汉，1979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2年毕业于河北建筑科技学院，工民建专业，2002年—2007年供职于北京士兴钢结构有限公司，2008年至今先后历任北京烨兴钢制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、副总经理。